

北京市司法局

北京市司法局准予变更行政许可决定书

京司审

(2024) 11793 号

北京明正司法鉴定中心：

你单位提出变更机构业务范围申请，经审核，材料齐全，符合法定条件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第四十九条及《司法鉴定机构登记管理办法》（司法部令第95号）第二十四条的规定，本机关决定准予变更，机构业务范围变更为电子数据鉴定(电子数据相似性鉴定, 电子数据功能性鉴定, 电子数据真实性鉴定, 电子数据存在性鉴定), 法医病理鉴定(损伤时间推断, 致伤物推断, 死亡方式判断, 死亡原因鉴定(尸体解剖, 死亡原因鉴定, 器官/切片检验, 死亡原因分析, 尸表检验, 死亡原因分析) 器官组织法医病理学检验与诊断, 与死亡原因相关的其他法医病理鉴定, 成伤机制分析, 医疗损害鉴定), 法医临床鉴定(人体功能评定(听觉功能, 视觉功能) 性侵犯与性别鉴定, 人体残疾等级鉴定, 赔偿相关鉴定, 人体损伤程度鉴定, 骨龄鉴定, 与人体损伤相关

的其他法医临床鉴定,诈伤、诈病、造作伤鉴定,医疗损害鉴定),法医精神病鉴定(民事类行为能力鉴定,精神状态鉴定),法医物证鉴定(三联体亲子关系鉴定,二联体亲子关系鉴定,个体识别,亲缘关系鉴定),法医毒物鉴定(与毒物相关的其他法医毒物鉴定,挥发性毒物鉴定,杀鼠剂鉴定,杀虫剂鉴定,除草剂鉴定,毒品鉴定),文书鉴定(文本内容鉴定,笔迹鉴定,文件材料鉴定,基于痕迹特征的文件形成时间鉴定,特种文件鉴定,朱墨时序鉴定,篡改(污损)文件鉴定,文件形成方式鉴定,印章印文鉴定,印刷文件鉴定),痕迹鉴定(日用物品损坏痕迹鉴定,交通事故痕迹物证鉴定(交通事故痕迹鉴定,车辆速度鉴定,车辆安全技术状况鉴定)人体特殊痕迹鉴定,整体分离痕迹鉴定,足迹鉴定,工具痕迹鉴定,手印鉴定,潜在手印显现),微量物证鉴定(交通事故微量物证鉴定,化工产品类鉴定)。



2024年10月09日